秘密(the secret)

作者：朗達．拜恩

原文作者：Rhonda Byrne

出版社：方智

雖然書名為「秘密」，但翻成白話文，就是教大家「心想事成」

你的生命掌握在自己手中，不管你身在何處曾發生什麼事，都開始有意識的選擇你的思想或改變你的生命，根本沒有所謂的絕境。「勿輕忽思想的力量，因為心念、想法會帶來後果，影響一個人的身體與心理。」一個思想，可以迸發出如此巨大的力量！

心想事成，到底難不難？仔細探究，只要你能打破三大迷思，其實一點都不難。關鍵在於「想」。想法必須符合兩大前提：「一、這是現實中可以達成的願望。二、這是可操之在己的。」重複不斷的在腦海裡跟自己對話，才能夠清楚找到自己的願望標的。

我們每天會創造出近六百萬個思想，且多數都是我們沒有去控制的思想，是無意識的隨意亂想。而在這本書中告訴我們，我們才是思想的主人，倘若我們可以控制自己的思想，只想著&rdquo;我要的、我喜歡的、我覺得快樂的&rdquo;排除心中任何&rdquo;不要、我擔心、我害怕 &hellip;&rdquo;。只要秉持信念並加以努力，夢想就會越來越近！

每個人都是比電視臺更強的發射器，當你放縱負面的思想任意天馬行空，所招致的，是你不要、不想、害怕的那件事，因為思想也是有量能，會產生頻率。將內心的頻率永遠調整到快樂正面的思想，想像我們的頭頂都有個天線，會發射我們好的意念到宇宙中，就可以吸引好的事物。真的可以像阿拉丁和神燈要求願望心想事成，美夢成真。當身邊有人開始向你抱怨著他的狀況多麼糟糕時，如果繼續聆聽他的抱怨，不但對他沒有幫助且還會影響到你招致負面的能量，而你唯一能幫助他的就是轉移他的頻道。告訴他美好的事物!

我的閱讀心得：哈利波特(7)：死神的聖物之讀書心得

我想，對於生活在高科技的二十一世紀忙碌的人們來說，也許更特別嚮往著能有一段奇幻的旅程，在《哈利波特》這一系列的書當中，作者羅琳以清新特別的手法描寫一位原本被阿姨、姨丈、表哥討厭的青少年，蛻變成一位勇敢且年輕有為的巫師的故事。除了和其他作家截然不同的筆法以外，「魔法」這個題材也是這一系列書籍吸引社會大眾的原因之一。藉由書中的劇情，讓讀者一步步跟著作者所設計的故事內容，倘佯在魔法世界中，書中充滿著友情、愛情、親情和一連串的考驗還有令人意想不到劇情發展，使這一本書成為世上最賣座的小說之一。

在本書裡作者不負眾望的給所有書迷一段十分精采的旅程，讓所有書迷們對羅琳所布下的結局，感到滿意和驚奇。在第七集中，羅琳接開許許多多前六集未能解開的謎團，並且製造了意外的驚喜：石內卜其實是好人。在第六集殺死鄧不利多的大反派石內卜，竟然是個大好人，他順著前霍格華茲校長－鄧不利多的計畫到黑暗世界臥底。而石內卜的護法是一隻美麗的雌鹿，就跟哈利波特的媽媽莉莉一樣，原來石內卜雖然恨哈利的爸爸，但一輩子始終深愛著哈利的母親莉莉，因此願意潛伏在佛地魔身邊，暗中協助哈利波特打敗佛地魔。

在這本書的一開始，邪惡勢力的佛地魔與新任的霍格華茲校長石內卜在房間中密商惡計，大反派從頭到尾，佔盡了上風，羅琳還製造了主角哈利波特的死亡，由於佛地魔部份分靈體鑲在哈利波特身上，因此哈利波特必須死亡，佛地魔才能夠真正死亡。當我看到這時，對於哈利波特大公無私、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的精神感到十分敬佩，甚至留下了不捨的眼淚。但接下來的劇情中，羅琳製造了全書的最高潮，哈利波特居然復活了！當哈利波特被佛地魔認為死亡後，佛地魔指派哈利波特在學校的奇獸飼育學教授，同時也是哈利波特的「大朋友」海格揹起假死的哈利波特，前往霍格華茲學院宣告勝利，也因為只有哈利波特知道自己其實並未死亡，所以才能使原本在前幾集裡都糊裡糊塗的奈威，成了正義先鋒，以純種魔法師的身分帶領鄧不利多教授的隊伍，迎戰佛地魔的軍隊，取得了最後的勝利。

我一直是《哈利波特》這一系列書的書迷，從第一集到最後的第七集，每一集都是精采萬分。「哈利」這個角色是十分的勇敢且堅強。從小他就被以殘忍的方式離開他的父母親，並且生活在非常不理想的狀態。到了魔法世界後又被賦予著重大的責任，而他卻能一一克服所有難關、打敗敵人，並且拯救了整個魔法世界。我認為他堅決的心智和英勇的特質都是我們該學習的，在面對生活上的挫折和失敗，都應該效法哈利波特的精神，想辦法解決眼前棘手的問題，讓自己能脫離困境，而不是一味的報怨生活上的不理想，依賴著別人或期望問題能自己解決，這都是不正確的。本書中其實蘊含著很多生活上的道理，從細小的地方都能衍生出許許多多的哲理，期望各位能用心體會。